

提案人：詹凱臣	羅明才
連署人：簡東明	吳育仁 陳鎮湘 林正二 邱文彥
孔文吉	楊瓊瓔 徐少萍 林明溱 王育敏
呂玉玲	蔡錦隆 廖正井 李貴敏 呂學樟
蘇清泉	江惠貞 陳根德 紀國棟 蔡正元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有）有異議，本案暫不予處理。

進行第三十五案，請李委員俊堯代表提案人民進黨黨團說明提案旨趣。

李委員俊堯：（17 時 30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院民進黨黨團，鑑於馬總統於 11 月 20 日召開記者會，表示將由行政院副院長江宜樺召集行政院「年金制度改革小組」進行改革，行政院也在 11 月 28 日發出新聞稿表示成立「專案辦公室」，由經建會、國防部、勞委會、教育部及行政院人事總處分別指派人員進駐，並擬在各地舉辦上百場座談會後，於 1 月中旬提出年金改革方案。為使本院委員能對目前年金改革小組舉辦座談會之情形與未來規劃方向能充分了解，俾利未來年金改革方案及相關修法之推動，建請本院邀請行政院「年金制度改革小組」召集人江宜樺率同行政院所屬相關人員及考試院銓敘部部長至本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教育委員會、經濟委員會聯席委員會就「年金制度改革目前進行情形與未來規劃方案」進行專案報告。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三十五案：

本院民進黨黨團，鑑於馬總統於 11 月 20 日召開記者會，表示將由行政院副院長江宜樺召集行政院「年金制度改革小組」進行改革，行政院也在 11 月 28 日發出新聞稿表示成立「專案辦公室」，由經建會、國防部、勞委會、教育部及行政院人事總處分別指派人員進駐，並擬在各地舉辦上百場座談會後，於 1 月中旬提出年金改革方案。為本院委員能對目前年金改革小組舉辦座談會之情形與未來規劃方向能充分了解，俾利未來年金改革方案及相關修法之推動，建請本院邀請行政院「年金制度改革小組」召集人江宜樺率同行政院所屬相關人員及銓敘部部長至本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教育委員會、經濟委員會聯席委員會就「年金制度改革目前進行情形與未來規劃方案」進行專案報告。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提案人：民主進步黨立法院黨團 柯建銘 潘孟安 蔡其昌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由本院司法及法制、外交及國防、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教育及文化、經濟五委員會舉行聯席會議，邀請行政院『年金制度改革小組』召集人江宜樺率同所屬相關人員及銓敘部部長列席，就『年金制度改革目前進行情形與未來規劃方案』進行專案報告，並備質詢。」請問院會，有無異議？（有）有異議，本案暫不予處理。

進行第三十六案，請提案人李委員貴敏說明提案旨趣。

李委員貴敏：（17 時 32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席及本院委員陳鎮湘、邱文彥、江惠貞、陳碧涵等 17 人，鑑於智慧財產已成為國際競爭之利器，第九屆全國科技會議中，與會者紛紛要求整合國內資源、籌組智財管理公司、建立智財防火牆並協助業者建構智財保護等。又鑑於政府投入大